

二、為全面提升我國觀光形象，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於 100 年 7 月 11 日，邀集觀光局、農委會林務局、公路總局、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等權責機關，就重點旅遊地區安全進行研討，並責成落實維護所轄景區內之旅遊安全。觀光局對於協調涉及旅遊安全相關機關做好維護陸客來臺旅遊安全事宜，一向列為重要工作，並陸續採取多項旅遊安全強化措施，俾利維護旅客旅遊安全：

(一)強化與各相關機關橫向聯繫機制，並建立業務聯繫窗口名單。針對旅客在臺旅遊道路安全，本部公路總局業規劃公路安全聯繫機制及建立聯繫窗口。

(二)觀光局與公路總局為解決遊覽車駕駛工時問題，已邀請旅行公會及遊覽車公會研商相關改善措施，並修正相關法規，環島行程以 8 天 7 夜為原則，少於 8 天 7 夜者應搭配航空或高速鐵路運輸，平均每日行車里程不得超過 250 公里，並配合公路總局持續實施稽查作業。餐飲衛生安全部分，觀光局每季提供大陸觀光團常去餐廳名單供行政院衛生署參考，俾利該署督導各縣市衛生局加強稽查。

三、為吸引大陸旅客來臺旅遊，觀光局業推出多項獎勵及優惠措施，包含獎助大陸包機及包船來臺、提供大陸地區大型企業（包括臺商及外商）來臺獎勵旅遊優惠措施及提供郵輪獎助措施等，以鼓勵多元管道來臺旅遊。

(三十七)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宣布執行第三輪貨幣量化寬鬆政策 (QE3)，亞洲各國開始出現熱錢流入現象，在今年台灣出口情勢嚴峻下，呼籲新台幣匯率應維持相對競爭力，否則對台灣的打擊將比其他亞洲國家更大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3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599)

黃昭順委員針對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宣布執行第三輪貨幣量化寬鬆政策 (QE3)，亞洲各國開始出現熱錢流入現象，在今年台灣出口情勢嚴峻下，呼籲新台幣匯率應維持相對競爭力，否則對台灣的打擊將比其他亞洲國家更大等問題提出質詢，經交據中央銀行查復如下：

一、我國採行管理浮動匯率制度，在此制度下，新台幣匯率宜由外匯市場供需決定其價位。

因為出口商希望新台幣貶值，進口商則希望升值，但匯率只有一個價位，不能同時升值貶值。惟如偶發因素（如熱錢大量進出），以致匯率過度波動或產生失序移動，而危及經濟與金融之穩定時，央行將會維持匯市秩序。

二、9 月初以來，歐美日等央行再度採行量化寬鬆措施，其中又以美國 QE3 對國際金融市場影響最大，引發國際熱錢流向台灣等亞洲國家，致亞洲主要貨幣對美元均呈大幅升值；9 月底，韓元、星幣、泰幣、馬來幣和新台幣對美元的匯率與 8 月底比較，升值幅度均在 2% 左右。

三、近年來，新台幣匯率相較其他貨幣相對穩定。96 年底至本年 10 月 4 日，韓元波動幅度為新台幣的 3.3 倍，新台幣相對穩定，有助貿易拓展，上 (100) 年底至本年 10 月 4 日，韓元對美元

升值 3.41%，新台幣對美元升值 3.07%，升幅差異不大，惟本年 1 至 8 月台灣消費者物價年增率僅 1.84%，南韓則高達 2.38%，新台幣匯率相對優勢。

四、央行將仍持續關注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變化，並參酌主要貿易對手國貨幣走勢，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以維持我國產業的出口競爭力。

(三十八)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政府應當優先採取對休耕地活化利用，恢復生產，並考量鼓勵休耕地轉作有機農業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3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597)

黃委員就政府應當優先採取對休耕地活化利用，恢復生產，並考量鼓勵休耕地轉作有機農業等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農業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面對全球氣候變遷及國家糧食安全，綜合考量國內外政經情勢，及使我國農地、水資源之有效利用，本會就休耕農地活化相關議題，包括調整休耕誘因、農地與水資源利用方式、鼓勵種植進口替代作物、調整農業人力結構及擴大經營規模等，深入研討構思，研擬 102 至 105 年「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草案）」，以為因應。
- 二、102 年起預計以兩個期作連續休耕之農地 5 萬公頃為優先活化對象，規劃鼓勵同一田區每年至少 1 個期作恢復生產，輔導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有機及地區特產等重點作物，同時將調減休耕給付經費轉為轉（契）作補貼，以提高國內糧食自給率及維護農業生產環境；對於兩期連續休耕之地主，其中 58%參加勞保等其他社會保險者，將配合小地主大佃農政策推動，優先輔導其出租農地，以活化農地利用，促進農業勞動結構年輕化及經營規模擴大化，提高整體農業競爭力及農民收益。
- 三、發展有機農業已列為「精緻農業健康卓越方案」之重要策略，本會積極推動事項如下：

(一)在生產輔導方面：

1. 於農民學院開辦有機農業訓練班，由各區農業改良場組成經營技術輔導團隊，指導農友栽培技術。
2. 對於通過有機驗證農友酌以補助驗證費、檢驗費，並優先予以補助有機質肥料等，以降低生產成本。
3. 提供低利貸款：於「輔導農糧業經營貸款要點」提供有機農糧產品經營業者低利貸款，提供農戶資金融通服務。

(二)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協調台糖公司、退輔會提供土地結合小地主大佃農，活化休耕田等措施，建立有機農業專區，避免鄰田污染及提高經營效率。

(三)落實有機農產品認證管理：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查核管理及舉辦稽核員教育訓練，建立有機驗證公信力。

(四)加強有機農產品品質監測：訂定標示檢查及品質監測標準作業（SOP）程序，對於檢查或